

证券简称：长城开发

证券代码：000021

公告编码：2010-056

深圳长城开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深圳长城开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于 2010 年 12 月 8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，该次会议通知已于 2010 年 12 月 6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至全体董事、监事及相关与会人员，应参与表决董事 9 名，实际参与表决董事 9 名，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一、关于出售海量存储 10%股权的议案

详见同日公告 2010-057 《关于出售深圳海量存储设备有限公司股权的提示性公告》。

审议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，表决通过。

二、关于放弃优先购买权议案

经董事会审议，同意放弃长城电脑出售海量存储股权的优先购买权。

审议结果：同意 4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，回避表决 5 票，表决通过。关联董事谭文鋋先生、钟际民先生、卢明先生、陈建十先生、杜和平先生回避表决。

公司独立董事就放弃海量存储股权优先购买权发表独立意见认为：以上事项相关决策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法律法规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未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。

特此公告！

深圳长城开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董 事 会
二〇一〇年十二月十日